

保全持刀怒殺女、只想花 20 萬和解！法官：換你媽能接受？

SETN 三立新聞網
SETN.COM

三立新聞 2021/08/04 記者林盈君／台北報導

去年 11 月間，桃園一名 64 歲的周姓保全，因與茶藝館工作的劉姓女子有感情糾紛，雙方爆發口角，周男竟情緒失控，狠掐劉女的頸脖，再用水果刀刺其胸口，導致劉女傷重不治，案經桃園地院審理，依殺人罪判周男 15 年徒刑，而被害家屬認為判太輕，因此請檢方上訴。本月 3 日高院開庭審理，周男表示只能拿出 20 萬和解，法官無奈反問「如果是你媽媽被殺，你能接受嗎？」，目前案件仍在審理中。



▲周姓保全殺害劉女，只願拿出 20 萬和解金。（圖／資料照）

據了解，周男跟劉女有感情、金錢糾紛，去年 11 月間，雙方爆發爭吵衝突，周男怒持刀殺害劉女，犯案後棄刀、騎機車逃逸，警方獲報後隨即展開追查，調閱監視器發現周男藏匿於三峽住處，之後周男自行到二橋派出所投案。周男向警方坦承犯行，供稱是不滿劉女跟其他人曖昧，且當時雙方有飲酒，才失控殺人。案經桃園地院審理，審酌周男未與被害家屬和解，但主動到警局製作筆錄，判他 15 年徒刑。

被害家屬認為刑度太輕，又請檢方上訴高院，3 日高院開庭審理，周男表示可接受一審刑度，但最多只能拿出 20 萬和解，強調家中無人可幫忙，不願調高和解金額。法官無奈表示，死者的女兒年幼、沒了媽媽，且至少該賠償部分喪葬費，並反問周男「如果今天換成你媽媽，能接受凶手只賠 20 萬嗎？」，而全案中兇刀來源也有爭議，周男稱是在茶藝館店內拿取的，但茶藝館表示並非店內所有，案件仍在審理中。